

紫藤花

■黄美红

赵家坞的绿旗红汤

我的家在萧山义桥赵家坞,这是一个由义桥伏虎山和金家湾山合围的小山坳。村落虽小,但历史悠久,相传在明朝中后期,宋太祖赵匡胤幼子赵德芳的后人由绍兴府迁居而来。现在村落中仍留存有赵氏宗祠孝思堂和天昌庵天昌闸等古迹。

赵家坞村落的北面,有一条通往山北的路,名叫“赵家岭”,这是老底子村民前往萧山县城的古道。岭上岭下,历代赵家坞村民垦荒种茶,赵家坞便成了远近闻名的以山林经济致富的村庄。由于山林是分山到户的,赵家坞便家家有茶园。采茶时节,村庄中总是弥漫着浓浓的茶香。

浓浓的茶香吸引着我,去年清明,我采了一篓子青茶,便匆匆下山满村子寻人代炒。结果任是绕村一周,也没一家愿意。后来在阿婆的介绍下找到了强哥,他二话不说便接下了这活。

强哥家的茶灶竟然是难得的柴火灶。只看着火焰漫出炉膛,又听着茶青下锅后哗哗剥剥的声音,儿时的记忆瞬间全部回来了——春天赵家坞的夜晚,是弥漫着炒茶清香的,田野里蛙声一片,小路上萤火虫翻飞……

闲聊中,强哥问我这茶可是自己喝。我说是给我家恩娘喝的,我胃寒,只喝红茶。强嫂听我说喝红茶,便说她家还留有去年的红茶,今年清明后又要做些红茶了,让我拿些回去喝喝。我一脸诧异,虽然家里有茶园,只是我们这边是绿茶产区,偶有人做红茶,味道终究不及云南和安徽的,所以我也是一直买茶喝。说话间强嫂拿来了一袋子红茶,细看这红茶,乌黑油润富有光泽,条索均匀紧致,在嫂子的抓拿间,茶香早已飘散。我好奇地问:“真是你们做的?”嫂子笑着说:“这可是研究了好几年才做出来的!”

当晚回家,我便迫不及待泡开了我们赵家坞做的红茶,但见汤色金黄似琥珀,轻嗅有幽兰之气,入口鲜爽回甘。带给我惊喜的,不只是这一口鲜爽醇厚,更是打破了我对这片生养我的茶山的刻板印象,原来它不仅可以是绿茶旗枪龙井,也可以是红茶的红亮透明。

赵家坞世代做茶,茶树大都是年代久远的老茶树群体种,绿茶以旗枪为代表,冲泡后叶片舒展犹如“旗帜”,茶芽直挺像极“长枪”,由此而得名。偶有做红茶的,都被认为是不上品级之作,鲜有人批量制作。红茶是全发酵茶,茶性温和,更适合体质偏寒人群,饮用后不仅可以提神醒脑,更能缓解身体的寒凉感。

“旗枪”是一款历史非常悠久的绿茶,最早的文献资料可以追溯至北宋端拱年间,一位名叫程宿的状元,他留有诗句“几树枪旗茶霍靡”。到了南宋年间,陆游也写下“红丝小磈破旗枪”的诗句。北宋末年战乱频发,宋徽宗的第九子赵构在金军的追击下,带领着残余皇族官员百姓一路南迁,史称“建炎南渡”。它带动了人口大迁徙,也带动了经济文化的南移。建炎四年,宋高宗赵构驻跸越州,第二年便升越州为“绍兴府”作为临时都城。到了绍兴八年,南宋正式定都临安府。小村庄的历史变迁结合大时代的历史变化,风雅之饮结合兵器意象,文人笔下的“形意相融”让“旗枪”这款绿茶,有历史,有故事,有诗意,更有文人雅士的爱国情怀。

茶叶生长于天地之间,这是自然赋予了茶第一次生命。当这一片神奇的东方树叶和人发生了联系之后,它的命运有了不一样的改变。制茶人把不同工艺运用在同样的茶叶之中,使得茶叶有了不一样的风味与特色,有了不一样的生命感和使命感。在强哥的手中,旗枪的炒制技艺得到了传承,古老深厚的村庄茶文化在民间如野草藤蔓般顽强延续着。更难能可贵的是,在传统红茶制作技艺上,对红茶加工工艺的不断改进和创新,凝聚着的是一代代制茶人的智慧与心血。择一事,终一生,只用这一双勤劳的双手,匠人独具匠心!

五味子

■来永祥

阿亮的烦恼

阿亮是有钱人,阿亮的烦恼,属于有钱人的烦恼,是没有将钱用在刀刃上的烦恼。二十年前,阿亮夫妻白手起家,经商办企业,得益于天时地利和自己的努力,攒下了好几千万家产。

阿亮的儿子三十岁了,处了个对象,对方条件也很好,结婚不但陪嫁了车子、房子,还外加好几百万现金。阿亮也不示弱,买了一套别墅给儿子作婚房用,只不过房产写了自己的名字,而非儿子的名字。

结婚后,儿子小两口一直住在儿媳归陪嫁过来的房子里,只是逢年过节偶尔来阿亮家吃顿饭。一年过后,小孙子如期而至,小两口也不与父母商量,自己找了医院和月子中心,只是礼节性地通知了一下父母。临产前,儿子发给母亲一个文档,名称是《家庭会议纪要》,这下阿亮犯急了,连孙子的名字都不与自己商量一下就起好了。所谓的家庭会议也没有通知自己参加,你们小两口把我这个一家之主放到什么位置了。

小两口刚结婚那会儿,一大家子人还其乐融融地讨论,将来添了小宝宝,要让小宝宝去滨江上幼儿园。所以,小宝宝还在肚子里的时候,小两口就提前在滨江找学区房。但小宝宝降生后,户口报在哪成问题了。小两口以为,阿亮夫妻俩会主动提出去滨江买个学区房,让小宝宝上户口念书的。而阿亮夫妇则认为,儿子儿媳自从结婚以后,感觉也不太尊重自己,况且儿媳有几百万陪嫁过来,也是有能力去滨江买学区房的。大家心里都有小九九,似乎都是对双方的行为颇有不满,只是没有捅破这层窗户纸而已。

也许,儿媳妇在想,公公婆婆那么有钱,为儿子买个婚房还写自己公公的名字,我们结婚了,老公名下并无半点资产,像个人赘女婿那样,蜗居在自己的陪嫁房内,弄得自己很没面子。当初提过小宝宝出生了,户口要报在滨江的,现

在小宝宝降生了,房子的事大家半句也不提了。

也许,阿亮夫妇在想,我们已经将儿子培养成人,现在也结婚生子了。结婚时,父母该给的也都给了,也算是尽到责任了。你现在就不尊重不孝顺,我们再给你添置家产,岂不是喂了白眼狼。

阿亮的烦恼,其实都是多余的,假如你在儿子婚房上直接写上儿子的名字,也许问题就解决了。退一步说,如果小孩子降生后,主动去买个学区房,让孙子的户口挂上去,也许这些隔阂也消除了。这正应了那句老话:财聚人散,财散人聚。

可想而知,阿亮如果不反思一下自己,调整自己家庭的经营策略,他的烦恼将是持续的。



爱唱戏的母女 建芳 摄

悠悠事

■许国庆

领导批了三天假

假期对军人来讲尤其奢侈。1976年10月,我因病获准下岛就医。那时,我已服役两年,途经萧山,心生回家探望病中母亲的念头。营长批了我三天假期,我兴奋不已,将喜讯告知常去借书的临海新华书店老罗夫妇。老罗爱人默默递给我仅有的25斤橘子票,我都买了黄岩蜜橘。随后,买了临海至杭州的长途汽车票,又用剩余的钱买了三包“五一”牌香烟和两包纸糖,作为探亲礼品。

那晚,我辗转难眠。清晨,郭司令员的儿子送我上车,我的思绪早已飞回家乡。长途汽车在崎岖山路上颠簸,下午四点,我回到阔别的家乡。我先到朝晖初中找三哥,得知他已回西兴老家。我坐上15路汽车,旅客们投来羡慕的目光,绿军装在那个年代备受尊敬。下车后,我一边感受着家乡的变化,一边快步往家赶。在西兴镇老塘拐弯处,远远看见身穿绿军衣的三哥华根骑车而来。他十分意外,我说明来意后,他调转车头,带我直奔家中。

两间半直头草舍映入眼帘,那是我梦中常思念的家。四哥华庆见到我,喜出望外,转身去找母亲。坐在廊檐下,我看着草舍,墙壁上我儿时倒立的痕迹仍在,那双破旧的“回力运动鞋”也还在。那是钱塘江大堤垮塌后,我们用筑堤赚来的四元钱买的。母亲回来了,她手拎土簕,手背青筋凸起,头发花白,裤子膝盖打着补丁,赤着脚。她就是我在部队生病时,心中深情呼唤的母亲。我强忍心酸喊:“姆妈!”

母亲高兴得不知所措,只说:“国庆,你的讲话怎么变这样了?”傍晚,二哥文华从萧山铁合金厂赶来,我们紧紧握手。他是我人生中第一个给我写信的人,那封信至今珍藏心底,它是我孤独时的慰藉和前行的动力。姐姐从四十多里外的临浦镇骑自行车来看我,递给我10元钱。那晚,亲人团聚,其乐无穷。

第二天,文华陪我去117医院就诊,医生诊断无大碍,嘱咐避免剧烈活动。中午,我们在楼外楼吃面条,坐在西湖边歇息,看着游人如织、如诗如画般的风光,我的眼前呈现出战友们扛着100公斤重的炮身,翻山越岭;在狂风暴雨的晚上,沿着羊肠小道上哨所的情景。快乐的时间总是过得特别快,下午三点左右我们便骑车回家,遗憾的是,我们未在西湖边合影留念。

三天假期稍纵即逝。离家的前一天,我给母亲洗碗、打扫卫生,挑满水缸的水。回部队那天,两位哥哥请假来送我。小哥在队里掘地,我特意走到他身前,递给他一根烟,替他劳动。道别时,他低头不语,看得出他的不舍,此时的沉默胜过了无数的言语。后来听说他回家后大哭了一场。我提起行李,对母亲说:“姆妈,我走了,过两年再来看你!”她下巴颤抖,双手抹泪。此时此刻,我仿佛听到,另一位母亲在向我呼唤,我要为她去站岗、巡逻,去苦练军事技术,去守卫祖国的东大门。

到了火车站,华根送我上车,车门关闭,车轮启动,我踏上返回部队的征程。时间悄无声息地流逝,转眼五十年过去,母亲离开我们已四十年。那三天假期,永远铭记在我心里。

麻辣烫

■王国海

不作鸳鸯不羡仙

公元672年,初唐四杰之一的卢照邻离开蜀地后,寓居洛阳。其间写了他的代表作之一《长安古意》。这首34行的七言古诗中,广为传诵的,是其中的两行:“得成比目何辞死,愿作鸳鸯不羡仙。比目鸳鸯真可羨,双去双来君不见?”

梁羽生在三部武侠小说里面化用了这一句,改作“只羡鸳鸯不羡仙”。一是《广陵剑》第二十四回借段剑平之口;二是《江湖三女侠》借沈在宽和吕四娘的对话中说出;三是《龙凤宝钗缘》结尾那首《浣溪沙》词“只羡鸳鸯不羡仙,烽烟未许损华年。玉钗重合镜重圆。愿向江湖同展翼,且从游侠拓新天。相期毋负此奇缘”。

后来,电影《倩女幽魂》插曲《十里平湖》的歌词也有“十里平湖霜满天,寸寸青丝愁华年。对月形单望相护,只羡鸳鸯不羡仙”。让这一句流传更广了。

在汉文化的历史长河中,很多人认为,鸳鸯是忠贞的爱情典范。但究竟什么是鸳鸯呢?

赤麻鸭是古人最早认定的“鸳鸯”。清代之前,赤麻鸭的官方名称即为“鸳鸯”。

李商隐“共笑鸳鸯绮,鸳鸯两白头”的诗句及唐代壁画中的白头鸟类,均是赤麻鸭特征。词人黄庭坚在《满庭芳·明眼空青》中写道:“鸳鸯,头白早,多情易感,红蓼池塘。”南宋《尔雅翼》中对鸳鸯的描述是:“……其大如鹭,其质杏黄色,头戴白长毛……尾与翅皆黑。”这些特征,包括白头、杏黄色、尾巴和翅膀有黑色,是赤麻鸭的典型特征。

赤麻鸭是真正的“一夫一妻制”,求偶成功就会终身结对生活。雌性赤麻鸭孵卵时,雄性赤麻鸭在附近守卫。雏鸟破壳后,共同进行育雏。赤麻鸭一直形影不离,白色的头又有着“白头偕老”的寓意,成为爱情的象征,实至名归。

但是,鸂鶒,也曾经被称为鸳鸯。

古人有时看到鸂鶒成双成对,认为它们跟鸳鸯是类似的鸟。繁殖期的雄鸂鶒身上有许多紫色羽毛,鸂鶒也被称为“紫鸳鸯”。宋朝以后,鸂鶒的人气迅速提升,“紫鸳鸯”中的“紫”字渐渐被人省去,鸂鶒被直接称为了鸳鸯。

宋朝建筑技术书籍《营造法式》中描绘的图样,甚至给鸂鶒和鸳鸯交换了名字,彻底搞混淆了。许多女人闺房中的“鸳鸯”饰品,其实都是鸂鶒。

明清时期,原先的鸳鸯(赤麻鸭)渐渐被人忘却,鸂鶒则全面占优,拥有了鸳鸯这个名字。清朝宫廷画师绘制的《百花鸟图》中,鸳鸯的形象已经变成了鸂鶒。

如今人们(也含古时一些人)常指的鸳鸯,则是鸭科鸳鸯中的另一种。这种鸳鸯,雄雌外形差异很大,雌鸟无羽冠和帆羽,头和背灰褐色。雄鸟在繁殖期羽色鲜艳多彩,头顶具有翠绿、暗紫和暗绿色相杂而闪耀金属光泽的长形冠羽,是公认颜值超高的“大帅哥”。

它们经常成对出现在水域或田野觅食,相互嬉戏打闹,看上去,是那么情投意合。事实上,雄鸳鸯在繁殖期间向多只雌鸳鸯求偶,相对应也会出现多只雄性向同一只雌性求偶。求偶成功后,雌雄鸳鸯确实经常在一起,雄鸳鸯还会负责寻找和改建巢穴。但是雌鸳鸯产卵后,孵化和育雏的重任都由雌性进行,雄鸳鸯此时往往去寻找下一只雌鸳鸯了。

雄鸳鸯几乎每年换一个伴侣,鸳鸯之间绝对不是“一夫一妻制”。按照如今所指的“鸳鸯”的实际行为,去对照“只羡鸳鸯不羡仙”,那么就南辕北辙了。真相总是在不断地认识积累和验证中呈现的。

尖尖角

■张茹

我们从浙里走来

“浙”这个字不仅是一个地理名词,它还承载着无数人的记忆与梦想。

当我们提及浙江,脑海中浮现的是那如诗如画的西湖,清晨的西子湖畔,轻纱似的雾气缭绕,仿佛一幅淡墨轻岚的中国画,站在断桥上,我轻轻诵读:“水光潋滟晴方好,山色空蒙雨亦奇。”原来苏轼笔下的《饮湖上初晴后雨》,不只是诗还是我脚下这片土地的真实写照,自山至海,从城到乡,这里如同一座大花园,到处都映射着欣欣向荣的中国。

在这片富饶的土地上,有太多的历史等待着我们去追寻,如良渚文化,它如同一颗闪烁的明珠,照亮了中华文明的早期篇章。1936年,良渚遗址首次被发现并开始发掘,如同一把钥匙为我们打开了通往古代世界的大门,那些精美的玉器,精致的陶器,无一不在诉说着先辈们的勤劳与智慧。

同学们,当我们走进良渚遗址,站在那些古老的城墙下,抚摸着那些历经沧桑的石器,你是否能感受到那份来自远古的呼唤?那是对美好生活的向往,是对未知世界的探索,更是对家园深沉的爱!良渚文化的辉煌,不仅仅在于它的物质成就,更在于它所展现出来的精神风貌——勤劳、智慧、团结、创新。

“浙”里,自古便是钟灵毓秀之地,据初步统计,从晋代至清代,历代文人墨客在这里留下了超过1万首诗词名篇。2019年12月,浙江提出打造浙东唐诗之路、大运河诗路、钱塘江诗路和瓯江山水诗路,“四条诗路”串联起全省的文化精华,诗画山水。杭州西湖、京杭大运河、普陀山、雁荡山、鲁迅故居等等这些浙江大地上的诸多景点,就像一颗颗珍珠,通过“诗路”串珠成链,铺陈开一道道美丽的风景线,更是历史,留给浙江的宝贵财富。

同学们,我们都是从“浙”里走来的人。作为新时代的青少年,我们肩负着传承与发扬家乡文化的重任。我们要学习先辈们的勤劳与智慧,将这份宝贵的精神财富转化为推动社会进步的力量。我们要用实际行动去践行爱国爱乡的理念,无论身处哪个领域,我们都要用自己的方式默默为家乡发展贡献一份力量。